

# 半月文選

尚傳道主編

第三卷第七期

舊問題，新認識。……趙連福	黨的改造與國的復興……楊玉清	關於國民大會……王宣	對和議提一個警告……大公報	戰後中國工業化方案……美對外經濟處	黃金政策的得失……伍啓元	工業化途徑的論爭……簡貫三	戰後復員的幾個根本問題……任穎輝	東調美軍的急先鋒——荷吉斯……美國新聞處
---------------	----------------	------------	---------------	-------------------	--------------	---------------	------------------	----------------------

半月文選社發行

中華民國卅四年  
六月十五日出版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 半月文選 第三卷第七期目錄

中華民國卅四年六月十五日出版

社聲：舊問題，新認識。……趙連福（一六六）

## 時事

## 述評

- △中國戰場的新形勢
- △美國作戰決心堅強
- △四強共同管制德國
- △鈹黎兩國獨立受阻

本刊  
資料  
室  
輯  
晨  
啓

## 時文選萃

黨的改造與國的復興	楊玉清	(一七〇)
關於國民大會(下)	王宜	(一七三)
對和議提一個警告	大公報	(一八〇)
黃金政策的得失	伍啓元	(一八二)
工業化途徑的論爭	簡貫三	(一八四)
戰後復員的幾個根本問題	任穎輝	(一八四)
參考資料：戰後中國工業化方案	美對外經濟處	(一八七)
戰後我國通貨對內對外價值調整問題	郭家麟	(一八九)
大事小談：閒話英國	徐蔚南	(一八九)
新聞人物：東調美軍的急先鋒——荷吉斯	美國新聞處	(一九三)
國外通訊：中印油管偉大工程	顧建平	(一九四)
駭人的物價在希臘		(一七九)
相反論		(一八一)

半月  
集錦

## 半月文選

第三卷第六期

中華民國卅四年六月十五日出版

出版者：半月文選社

社長兼編：尙傳道

編輯：周其辰

丁守鎮 沈藻

廖德焉 薛品源

編輯委員：周麗華 何融

張光亞 張民權

周其辰 蕭公如

王復愚

社址：貴陽大西門外  
市西路七十號

郵訂處：本社

零售處：貴陽各大書局

印刷者：貴陽中央日報社

定價：零售每期三〇元  
訂閱半年三〇〇元

△廣告價目▽

榮譽廣告：面議

(全一版) 面議

甲種：每期 六〇〇元

(二分之一版)

乙種：每期 三〇〇元

(四分之一版)

中華南華路

# 同和金號

價格公道

成色十足

煙中鐵軍之

## 獅醒牌香烟

品質高超 色味香烈  
傾銷滬昆 一時冠絕

長沙

興華烟草股份有限公司  
廠址：西湖南路六十一號

### 空前贈送

驚人特色

藥房出品

# 開瘡勁敵

是專治一切濕毒疥癬的神效藥

- 一、一盒一次搽完，(只搽這一次)無論瘡病如何沉重，一週後保證完全斷根。
- 二、搽藥後，停止十分鐘，仍可用肥皂將藥乾淨洗去，絲毫不壞衣服。
- 三、藥費便宜，且一週後，萬一尚未斷根，憑保證書送藥一盒，繼續搽用，分文不取，總而言之，只花一次極少數之代價，保險瘡病除根，何樂不為。

代售處：一次尚未斷根送藥

本市

西藥房各拍賣行  
銅板路八十六號

發售人：周別麟

營經資我僑華 利專許特府政

# 廠陽貴廠膠橡南中

橋三址廠

〇〇三九 號掛報電 號三二橋二 話電

## 應供

## 製承

品製膠橡常日

件配膠橡種各

門對站 車南西

# 行魚庭潤

部食飲設添

銷統

二、為酬答顧主定  
價較眾低廉  
、特聘湘廚製食  
用料歸正確有  
往昔長沙半雅  
亭風味

各種暈素炒麵帶湯  
、特聘湘廚製食  
用料歸正確有  
往昔長沙半雅  
亭風味  
瑶柱粉牛  
鯉魚麵咖啡  
干魚麵咖啡

蒸魚臘燻醃  
產土粵閩浙湘  
食素甜鹹辣酸  
便方帶攜罐裝

較比 迎歡

貴州國光酒廠出品之

→ 茅酒 高於一切

鮮果液

品質精良 氣味芬芳

檸檬液

消暑解渴 助長消化

歡迎各大餐廳茶室酒樓遊藝場

賜顧

優待  
價格

營業處：富水路南段二六五號

舉行夏季大廉價兩

盛豐百貨商行

星期照碼一律九折

段中路華中：址地

最幽潔最時代的小型

青島咖啡茶室

適應夏令特製

消暑  
妙品

凍酸檸檬露

整日  
供應

路權民：址地

門對斜院戲 中

為君解決一切水筆問題

賞陽水筆醫院

君欲：選購，出賣，掉換，修理，改裝

水筆乎！請來一試，旬君滿意！

地址：民權路青島茶室（即中華戲院斜對面）







半月時事述評

加速爭取後一半的勝利 啓晨輯

——根據本社收到五月二十六日至六月十日之報紙編述——

這半月來，歐洲正忙於戰後的打掃整理工作，東方正進行着對日大政勢的準備和着試探行動，這後一半的勝利還需要我們進一步的努力，舊金山會議權權開會，五強之否決權，託治制度及區域規劃等問題，爭辯已久，否決權問題已獲解決，舊金山會議當可迅速結束。茲將這半月國內外幾件重要事件，論述於次。

中國戰場的新形勢

去冬對桂戰局告一段，中國戰場曾有一個沉寂的時期。在過期間，日本是忙於在太平洋上換行，在中國東部換炸；中國是忙於整理軍隊。春來以來，中國遂克名城，衝破了暫時沉寂的空氣，呼應着太平洋上的偉大風勢。

勝利的起點是芷江之捷。敵入想奪取這塊中興之基地，并且威脅貴州，其決心不下於去年南桂之役。結果是付了代價落荒而逃。福州之戰起於五月十一日，十八日攻克，接着長樂，寧德，長門，連江等地也次第收復。桂省方面，對桂上五月二十一日克河池金城江，二十四日克復懷遠，另軍二十三克思恩，桂西我軍通過武鳴，二十七日克南甯，至於柳州，宜山，已在包圍中。閩北收復羅源，及抵甯惠。浙東也收復了新昌，嵊縣，武義等地。

這些勝利，有人以為是敵人自動的撤退，神無遺教之流，甚至於以是敵人誘和的費本，這

些議論的動機不必深究，即以客觀條件而論，也難自圓其說。敵人的兵員莫非多得沒有銷路，要到芷江附近來自動送死，以後自動撤退？福州沿海的戰事價值，固然因為有隔海的台灣而大為減低，但是河池金城江易守而難攻，從懷遠河到宜山柳州則難守而易攻；南甯是南起新加坡，北抵滿洲里的大陸上的一個主要據點，這些地方豈可輕易放棄？自鎮南關以至平漢津浦兩路，任何一點如被切斷，便立刻把縱貫東亞的敵軍腰斬成兩段。敵人在春天解決法越軍隊，敵人最近在豫西南的困守苦攻，其意義即可由此解釋。所以這些勝利，是中國有系統的反攻的初步試探。我們目前尚未到反攻時期，但敵人的廣播已承認我軍攻河池的部隊有新武器的配備；湘西之役，空軍和地面部隊有極好的聯繫，這些都是我軍今年整理以後的成績。我們相信這是中國戰場總反攻的起點，我們也要求更大的勝利。

根據最近的勝利來展望今後的戰局，南甯之役是對敵人一假很好的測驗。老實說，敵人今

美國作我決心堅強

杜魯門總統本月一日致國會咨文，在現階是頭等重要的世界文件。它說明了日本的真象，表示着美國的決心。這一聲音，便混沌的澄清，搖動的堅定，迷夢的覺醒。並特別破毀了敵人鬼鬼祟祟的陰謀。我們認為這一歷史的文件，即可發生偉大的力量，而且是美國所領導的，盟國應奉行的。對日戰兩路最高的方針。

咨文宣示對日戰爭的徹底性，此乃其基本要點。杜魯門總統一語道破的說：「除非日本之軍事力量亦如歐洲編織者同樣完全毀滅，則世界將無和平可言」。他的立場是拒絕「停戰」，警告日本必須無條件投降。

由此咨文，我們得到了三個啓示，也可謂三個結論。

第一，美國對日本志堅強，即使以中國的單獨力量，也可以完全屈服日本。當然我們

日只望能保守本土，早已不形再存久佔南洋各島的妄想。對於華北和東三省它是不肯放棄。準備決一死戰的。因此南洋的大軍，當然要設法調回，然而海軍不但沒有船隻，即使有，也決沒有足夠的空軍護航。隨時隨地都會給盟國的空軍送入底。所以中國大陸上的交通，還是它不絕如縷的「生命線」。南甯是這條線上的第一個站，敵人如果沒有能力奪取南甯，則長江以南的廣大領區，完全失去了戰略意義，絕無防守價值。結果它非退至長江以北不可。否則盟軍不論在海岸任何一點登陸，在登陸前鐵度以南的敵軍都會與馬尼拉，泰，越之敵有同樣的命運——同歸於盡。





# 黨的改造與國的復興

楊玉清

本報前次曾論及黨的改造問題，當時曾引起各段切實明共理吧！

但國裏不能離黨獨稱，而須與國人共理。這種

的改造，是黨與國人共理。政治體制與社會結構。在在都使黨與國人共理。

我以為，今天，責任完全在自己。固然十餘年來，內憂外患，相至迭來，使本黨不得安其喘息。

但是惟其有內憂外患，相至迭來，使本黨不得安其喘息。但是惟其有內憂外患，相至迭來，使本黨不得安其喘息。

我以為，今天，責任完全在自己。固然十餘年來，內憂外患，相至迭來，使本黨不得安其喘息。

我以為，今天，責任完全在自己。固然十餘年來，內憂外患，相至迭來，使本黨不得安其喘息。

我以為，今天，責任完全在自己。固然十餘年來，內憂外患，相至迭來，使本黨不得安其喘息。

第一要黨而黨之信用。「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這是一句老話，但任何時代，都用得着。今天本黨的問題，第一就是要鞏固黨之信用。這不僅要全體黨員相信黨。還要全體國民也相信黨，還有幾個基本觀念，須得培養。

甲、政黨政治。現代民主政治，廣義言之，就是民意政治；狹義言之，就是政黨政治。中華民國主人太多了，有四萬萬五千萬。如果一切的政治，都要求之於四萬萬五千萬人，那是不可能的事。假定可能，那也是一個最大的浪費，所以必得有政黨領導於其間。中國的政治，今後一定是政黨政治。如果現代政治，而諱言政黨，那是最不智的作風。所謂政黨政治，就是別於私黨政治，個人政治而言。我常對友及對國民黨的朋友講，我們真正愛中國，只有愛護國民黨，只有希望國民黨更健全，更有力量。中國如果沒有國民黨，那就會形成私黨政治，個人政治。國民黨五十年來的歷史，有無數萬先烈的犧牲，以這樣一個黨，如果還不能壓倒個人的野心，私黨的結合，那末，中國就永遠不會有希望了！國民黨的好壞是一問題，中國需要國民黨，又是另一問題。我相信國民黨絕對會因應中國的需要，一天一天走向健全之路！

乙、政務政治。中國過去的政治，原無政務與事務之分，到民國之後，雖然有些進步，但人們的觀念，仍很模糊。一直到現在，各部的更迭，仍然只換常務次長，而不換政務次長；只換庶務會計，而不換其他的人；就可以見到，中國的政治，仍只有事務，還談不到政務。今後中國的政治，不容許有不作事的機關，更不容許有不作事的個人，這些機關，這些個人，所作的事，當然不只限於事務，一定關係於國策，一定關係於主義。建國的工作，纏綿萬端，每個機關，都要在建設的大前提下，分担一部份工作。事務的錯誤，一部份工作的錯誤，其影響還不算大。只有方針錯誤，政策錯誤，那才是國家民族最大的損失。將以要把中國的政治，造成政務政治，非要有政策作領導不可。

丙、政爭政治。中國的政治，自昔只有個人黨氣之爭，而無政治主義之爭。今後要中國的政治有進步，個人黨氣可以不爭，但政治主張，非爭不可，今後對政治的鬥爭，要化私鬥為公戰。堂堂之陣，正正之旗，公開的政爭，我們不但不反對，並且很歡迎。現代政治家之能領導眾人，不靠任何實力，而是靠主張，而是靠自己的主張，去說服眾人。如果我們諱言政爭，其實鬥爭的暗流，永遠是存在的。暗鬥，只便利於小人，不便利於君子。與其暗鬥，讓小人佔便宜，不如公開的以主張作論點，讓君子挺身而出，以自己的熱情與正義感，去博得眾人的同情。要造成政爭以治，更非政黨領導不可。

備這三點，就可以證明中國非政黨不可，更非健全的政黨不可。中國國民黨，恰合這個條件。這是為國人要相信本黨說的，至於本黨本身，自宜自珍自己的信用，不能守的法不訂，不能行的話不講。把珍重黨的信用，和尊重人的生命是一樣。老實說，本黨的信用，如果不是自己播種，任何人是播種不了的。所以鞏固黨的信用，是今後改造黨的唯一步驟。

第二要樹立黨之權威。我記得北伐時代，人們高喊着：黨權高於一切，不少的人，誤解成黨員高於一切，一作了黨員，就可以作福作威，這當然是一個絕大的錯誤，但又有不少的人，因為有這種不好的現象發生，就根本否認這一句話。我覺得這也是錯誤。這一問題的正確意義，是針對着黨對黨員的權威。黨權高於一切，就是說，黨的命令，高出於黨員的一切。換言之，就是團體高於個人，團體的命令，高出於個人的一切。維繫這句話的關鍵，當然是紀律。又可以說是紀律高於一切。一切的個人，都應該在紀律之下生活；個人的一切，都應該在黨的領導下犧牲。這都是黨的基本組織，每個黨員，都是要區別分部去。區分部的常委，是黨的命令的執行者，每個黨員，都要服從常委的指揮。這是服從制，而不是服從個人，黨的命令，黨的決議，每個黨員，都有遵守的義務，不守紀律的，儘管可以淘汰。不願遵守紀律的人，儘管有小作黨員的自由。絕不好自己不願遵守紀律，同時也不要人家守紀律。自己不願遵守的路。同時又禁止人家走，這是非過。老年人有老年人的路，青年人青年人的路。天下的人，不要老是擠在一條路上，樹立黨的權威，這是今後國民黨的一條光明大路。誰不願意走，誰可以自由去吧！絕不要障礙了旁人的路！今後的國民黨，一定要是有權威的黨。黨的命令，可以貫徹到每個黨員的身上。（以下共刪五百字）

第四要活用黨之機能。黨的機能，在訓練人才，吸收人才，儲備人才，選拔人才。此後黨就應該盡量活用這個機能，努力朝這個方向走，可以不設的學校，盡其可能的不設；可以不辦的人事機構，盡其可能的不辦。一切的力量，都集中到黨的身上。不要多設學校，多設機構，反而分散黨的改造與恢復；二

散了人力物力，甚至於還成了俗之所謂自己搬石頭打自己的脚。解決問題，只有在問題本身上去解決，不要逃避問題，不要除了本問題以外，又製造問題，吃點心，打牙祭，總不是辦法。最經濟，最營養的，還是家常便飯。我們要把注意力集中到黨的平時的運用上，一步一步，一天一天，忍耐，忍耐。我們要全國人盡其才，我們首先要全國人盡其才。如果讓黨繼續停滯下去，那對於黨，總是極不利的。

除了上述四點外，還有兩點，我以為也很重要。一、本黨共綱二十五字）  
即一、充實黨之基礎。與二、發揚黨之主義。

階級問題，在中國，除了共產黨外，人們都認爲階級是一個事實，不因爲人們承認而存在，更不因爲人們否認而消滅。階級的存在，並不危險。所感覺危險的，就是有些級意識，階級意識，階級鬥爭，中國有階級階級，如果有的話，有一些什麼階級，這些階級，姑置不論。縱承認中國有階級的存在，而無階級意識，更不會發生階級鬥爭，這一點，想還是可以肯定的。農工，是階級的劃分，抑是職業的劃分，在中國，也沒有一致的認識。喚起民衆。這是 總理遺教，扶助農工，這是本黨的宗旨。農工，佔中國民衆百分之八十以上。所以本黨的宗旨，要發揚在農工身上。這一點，也是無容置疑的。利農工即所以利中國。人們總有些怕農工，以爲利全民，才是正義人道，利農工就利農工，殊不知除掉了農工，還有什麼全民。我們講一句話，要有內容。國民黨不能懸在半空中，更不能自填長城，自己把自己孤立起來。國民黨要生長在民衆之中，絕不能懸在半空之上。過去以反共之故，甚至於連農工也不要，甚至於也反農工，甚至於指扶助農工，就是共產黨的把戲，這的確是本黨的損失，這的確是中國的損失。今後一切行動，都應該集中到農工身上。農工是本黨的手足，不要農工，等於自斷手足，老實說，抗戰八年，出力氣，出血汗，還是爲了農工。我們爲了飲水思源，也絕不能抹殺農工。要國民黨起死回生，就必須想法吸收一部份新血液。國民黨的基礎，如能建築在農工身上，那末，真是可以做到「天下無敵」了！所以我說，國民黨一定要以農工去充實自己的基礎。

其次關於主義的發揚，人們總以爲是拿筆桿之人的責任，其實大謬不然。三民主義，是活的力量，不是死的教條。要主義之發揚，不在在幾篇文字，幾篇演說，而在在人們的行動，人們能把 總理遺教，使之成爲事實。儒家學說之發揚，絕不在孟荀，絕不在程朱，而是在身體力行的忠臣孝子，志士仁人。馬克斯主義的發揚，絕不在幾本唯物史觀，絕不在幾本戰鬥哲學，而是在在革命成功，奠定了馬克斯主義的地位。今後的黨員們，恐怕力行重於宣傳，最好要以自己的行動，證明自己的忠誠，不然的話，將發揚主義之責，寄託在幾個書生，都是絕不會有效果的。

克魯泡特金說過，革命的潮流，是思想的潮流，與行動的潮流的合流。中國革命，思想的潮流，多過於行動的潮流。今後應該多增行動潮流的成分，使之與思想的潮流，齊頭並進，甚於迎頭趕上！

馬克斯主義，人稱之爲科學的社會主義。馬克斯以他的社會主義，人稱之爲科學的社會主義，其思想與科學之分，理由自然很多，不獨據此。馬克斯抓住了無產階級，要無產階級團結，去解除鎖鏈，去奪取世界，這是與前代大不相同的地方，沒有人的基礎，理論永遠是理論，惟其是有人人的基礎，理論就可以變成武裝，理論就可以變成行動，理論就可以變成事實。本黨的主義，不是不好，而是前年自己放棄了人的基礎。知識分子，公認員，不足以作黨的基础。提工才最基礎，提工才容易行動起來。充實黨之基礎，發揚黨之主義，都寄託在農工，都寄託在行動。所以我充實黨之基礎，發出這副對聯。

我所講的話，都只是粗淺，談不上精密的計劃，更談不到具體的方案。我覺得技術問題的解決，不算困難，最困難的，是要算「革心」這點。我還想，至少至少，可以供本黨同志們反省革心的參考。以去年 本黨五十年紀念會上會說過，要本黨在形式上辦到：在政府之上，在內容上辦到，是名實相副的「國民黨」。這兩句話，說來很簡單，但是求其實現，則得全體同志們共同繼續不斷的努力；我用這話，不是一黨的事，也是全國的公事，黨的政績，就可以促成國家的復興。換言之，國的復興，必先求黨之改造。本黨之命運，與中國之命運，已結成不解之緣。以事行努力！以國努力！

（本文原載三民主義半月刊六卷十期）



# 關於國民大會 [下]

王 宣

## 三、國民大會的職權

性質、組織、職權及會期，乃是國民大會的四大問題，但性質由組織和職權而表現，會期又隨組織而職權而決定，因此，組織和職權才是國民大會的中心問題。然二者相比較，組織固先於職權而職權尤重於組織，因初級以形態為工具而職權為實質為靈魂，組織須與職權相配合，而目的必將職權以貫達，故在其中問題中，亦可如是而分為等差。至職權問題之本身，則以確定範圍、請求運用為關鍵，茲擬分國民大會職權的範圍和運用的方式及「五五憲章」所規定的檢討三個基礎，簡要縷述於左：

1. 職權的範圍：國民大會的性質是政權系統中的機關，則其職權的範圍或界限自不能超越政權以外。但究竟那幾種具體的權力應該是國民大會所行使的政權呢？國民大會是有組織的機關，其行使職權的方式又應怎樣運用呢？人民行使四種政權於縣治，尚有英美等國直接民權行使的方式，可資借鏡，而國民大會所行使的政權或全國直接民權，則無一世界的先例可援。國民大會的創設本是破天荒的制度，而國民大會對國民大會所行使的政權的種類，雖屢有言，而於其運用的方式則甚少談到，並且細尋國民大會職權之關於國民大會職權範圍方面的指示，也具了演進的不同。這個演進的線索，約可分為三個時期：

甲、最初時期：國民於民國五年，始行提出國民大會的名稱，而對其職權的範圍，曾說：「國民大會得選舉大總統，其對於中央之立法亦得行使其修正之權，即為全國直接民權。」（註十）這幾句話便可歸納於「選舉權」及「創制權」和「複決權」裏邊。

乙、繼進時期：繼自民國七年至十二年間，國民大會說：「組織國民

大會，以制定五種憲法。……五種皆對於國民大會負責，各院人員失職，由監察院向國民大會彈劾之，而監察院人員失職則國民大會自行彈劾而罷免之。國民大會職權，專司憲法之修改及制裁公僕之失職。……對於一國政治除選舉權之外，其餘之同等權則付託於國民大會之手。……（註十一）由這段引言看，國民大會職權的範圍則有一制定憲法、修改憲法、罷免公僕、彈劾公僕、制裁公僕及「罷免權」、「創制權」、「複決權」，惟「選舉權」仍為各縣人民直接行使所保留。同時監察院對國民大會負責而國民大會又司制裁公僕之失職，則國民大會當然要問及五種的施政方針，及其施行的經過和成果了。

丙、最後時期：迨於民國十三年，國民大會職權的範圍，在第二十三條，會規定：「國民大會決定憲法而頒布之。」又在第二十四條，會規定：「憲法頒布之後，中央統治權則由國民大會行使之，即國民大會對中央政府官員有選舉權，有罷免權，對於中央法律有制制權，有複決權。」這一個演進到最後的憲法，便是最重要而應遵守的憲法，由這憲法所規定看，從前所擬國民大會人民間接行使的選舉權併入了國民大會的職權範圍內。而國民大會的職權，除制定憲法及「修改憲法」外，總統就歸為「選舉權」、「罷免權」、「制制權」和「複決權」的四種政權了。國民大會的職權，不能超越這個範圍：如超越這個範圍便其後憲法所不允許的，但因國民大會是有組織的機關，故這四種政權的內容，仍必與人民在各縣所直接行使者不同，不過是把所有政權實質的權力，歸於國民大會的範圍內，按照四種政權的方式去運用行使罷免了。至制制憲法修改憲法，可說是國民大會的特別職權，而前邊所說的四種政權是國民大會的「普通職權」。如若嚴格說：國民大會制定憲法只限於決定，便是一種複決

權的性質，而修改憲法當亦不外由複決權的發動權，因為憲法既由複決權所創立，便是國民大會所制定的憲法，嗣後如有修改，仍須由國民大會所發動。這種發動權便是原始行使複決權的結果。不過四種政權的完全行使是在憲法頒布以後的國民大會才有的職權，而制定憲法的國民大會則只行使使憲法草案的複決權，故制定憲法的國民大會也可以說是過渡的國民大會（即訓政過渡於憲政）。國民大會職權的範圍既確定，便可進而研討其行使的方式了。

2. 複決權的方式：國父對於國民大會職權行使的方式很少言及，僅言其具體辦法，後人只應於其原則上及精神上體會貫通。細密研究，亦定良制而已。獨查國父遺教，關於國民大會職權的行使，只有以下一段說話：「人民管理政府，如果把權和能分開了，也要像工程師管理機器一樣。在民權極盛的時代，管理政府的方法很完全，政府就是有大人民只要把自己的意見在國民大會上去發表，對於政府加以攻擊便可；對於政府加以頌揚便可；（註十二）這是國父在民權未發時對中附帶來說的，並不能看出國民大會職權的行使。究竟是怎樣運用其具體方式來，不過在原則方面，由此可知是以人民管理政府，以政權歸於國權。就像工程師管理機器一樣，又國民大會可以攻擊或頌揚政府，則當然要同政府施政的方針及考核政績的成績了。但國民大會與普通社會的性質不同，其職權的範圍既然相殊，則其職權的內容和運用的方式亦自有其異。茲依據其職權的範圍，便可歸納為以下五種職權的內容和運用的方式：甲、制定憲法的手續及其運用的方式；乙、選舉權的內容及其運用的方式；丙、罷免權的內容及其運用的方式；丁、創制權的內容及其運用的方式；戊、複決權的內容及其運用的方式。這五種方式，謹本於國父遺教的結果而大膽嘗試的分述如左：

甲、制定憲法的手續及運用的方式：關於制定憲法的手續和方式，國父遺教中（即第二十二條）會有如下的規定：「憲法草案，當本於建國大綱，由國民大會（即指憲政開始時期也是訓政的時期而言）兩時期之會議，立法機關訂，隨時宣佈於民衆，以備隨時採擇施行。」又在第二十二條規定：「國民大會分兩期，第一期，即全黨之地方自治完全成立時期，則開國民大會決定辦法而頒布之。」關於這兩條規定，還有國父遺教中明者，就是立法院的起草權和國民大會的決定權兩點。

憲法草案的起草權為什麼要歸訓政後期所設立的立法院（根據國民大會建國大綱第十九條規定是在憲政開始時期設立；現在的立法院是提前專立的）議訂呢？推原其重要意義，約有四端：第一是所制定之憲法必須有五權憲法，而五權憲法乃是施行三民主義的門徑和工具。革命黨就是先立憲法，為貫徹其革命主義而奮鬥辛亥革命覆轍相見，故這種憲法的起草權必須歸屬於訓政後期所設立的立法院。第二是憲法草案不但是要本於建國大綱所規定，且須根據於訓政前後二期的成績而起草。像這種情形，應當以訓政後期所設立的立法院為最熟悉，而欲草成最完備和最合實際的憲法，必以歸其起草為最適當。第三是立法院是專門家的機關，憲法草案應尊重專家的意見，以草成最允當的條文，以樹立開二十世紀的一部新憲法典；也以歸其起草為最適當。第四是施行憲政以前所以必須先設一訓政過渡時期的意義，就在把一切都預備完妥，而得以自然的過渡。並且五種憲法是一個獨創的產物。尤必須經過長時期的研討和集思廣益，才臻於美善。故憲法草案必須由訓政後期所設立的立法院提早預為議訂，雖是，不但國民代表會可以隨時貢獻意見，而且還要隨時宣傳於民衆。明博採全國任何人的寶貴意見，珠璣互見，在所不棄，而對於草案則不吝多多的改正，於是終成一編有主體，合民意，而便於實際應用的結晶品。由此進行而預備完妥，到了全國有過半數省分達到憲政開始時期，便立可將自訓政時期所成立的國民代表會，變更其性質，組織和職權而開國民大會（理由已見上篇），以投票決定憲法而頒布了。這便是一制定憲法的大會，也就是「過渡的國民大會」。

國民大會的制定憲法，為什麼只有決定權呢？因為這個五種憲法乃是「革命憲法」。革命憲法必須透過於革命主義，才能合於革命建設的需要。乃是一個主義的關鍵，否則革命事業便廢於一旦，必由成功而失敗，仍免不了再來革命。這是何等危險的事，但革命主義和革命建設也是要代表民意於民意的，故須由民意機關來決定，以為之徵驗和保證。國民代表會的代自憲法草案起草開始就已代表民意參與其事，貢獻其意見，等開國民大會制定憲法的時候，且是一種正式手續和形式的問題了。故在開國民大會制定憲法的時候，當然就沒有提議，討論並修正的手續，也可以說由國民大會制定憲法者就是由國民大會行使複決權以決定憲法罷了。由此可知憲法制定，只是起草的重要和困難，一到國民

大會決定便至容易了。倘若萬一國民大會不予決定通過的時候，又當怎樣辦理呢？這個問題固屬難解決，國民大會如不予決定通過，便可證明憲法草案是還不够完善，當然應該退回立法院再行修正或從新起草。但既經通過，則應即起草案的手續，而國民大會不予決定通過者，可以料定是絕對沒有希望。至憲法的制定頒布，則由國民大會而為制定憲法的國民大會的職任完了，然後依憲法而舉行全國性的選舉，則以後的代表所組織的國民大會，才算是憲法上的正式機關。這個「憲法上的國民大會」所行使的職權，才享有選舉、罷免、創制和複決的四種政權（修改憲法權包括在內）。

乙、選舉權的內容及其運用的方式：國民大會關於選舉權行使的內容及方式，約可分為二項：

第一項是會內的選舉，就是代表互選並組織「主席團」及互選並組織「選舉權行使審查委員會」，「罷免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創制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和「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各種審查委員會的委員，若不由於選舉而授權於主席團指定亦可；但主席團則必須由於選舉。這第一項的選舉是國民大會內部的組織問題，與政權中選舉權的行使無關。

第二項是行使對中央政府官員的選舉權。國民政府建國大綱中明定中央政府官員由國民大會選舉（註十三）而中央政府為五院制，各院的地都是平等的，並且都是對國民大會負責，則各院院長和副院長便是代表各院而負責的實體，故其選舉範圍應包括各院院長和副院長在內，但大總統是虛銜應由行政院院長兼任，故不另選。（註十四）至立法委員，監察委員，考試委員，以及各院所屬的部長等，為加強治權的行使起見，則可不由於選舉。其對於中央官員選舉進行的程序如下：首先限定國民大會表一百或二百名連署得向「選舉權行使審查委員會」提出「候選人申請書」。其次由「選舉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審查連署的名額，提出的手續及候選人的資格是否與選舉法所規定者相合？並將其審查結果報告於主席團。其三由主席團將合法候選人交印於選票，並公告於會內訂定時候舉行投票。其四各代表須於規定時間內向會投票，投票完畢，立即開票並宣布其選舉結果。

丙、罷免權的內容及其運用的方式：選舉中央政府官員後，在選舉期間開會的國民大會會期內，不得行使罷免權。而其他的會期均得行使之。

國民大會關於罷免權行使的內容及方式，均可分為三項如左：

第一項是發於國民大會者。其進行程序如下：首先限定國民大會代表三百或五百名連署得向「罷免權行使審查委員會」提出「罷免某官員申請書」。其次由「罷免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審查其連署名額及提出的手續是否與罷免法所規定者相合？並將其審查結果報告於主席團。其三由主席團將審查結果不合法者，在會內宣告其案不成立；若審查結果為合法者，則通知被指名 免的官員得提出書面「抗辯書」或「辭職書」於國民大會，但不提出者亦聽其便。其四由主席團定期召開「對罷免申請書案罷免」，以投票決定之。若有抗辯書時，則於投票前，由主席團指定罷免先官讀之。但被指名罷免官員若提出辭職書時，則停止第一項手續的進行，歸第二項辦理。投票結果，若罷免案通過則再舉行選舉會，選舉其繼任。若罷免案未通過則原官仍任原職。並於本會期內不得再行行使罷免權。

第二項是發於現任官員向國民大會提出書面辭職書者，其進行程序如下：首先由主席團將其官員辭職書交付「罷免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其次由「罷免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審查其辭職理由是否充足？若將其辭職書報告於主席團。其三由主席團定期召開「對辭職案罷免」。其四由「罷免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報告其審查結果後，以投票決定之。若得通過便是其辭職；若未通過則是不准辭職。不准辭職者應於會期內不得再提出辭職書。

第三項是發於監察院之彈劾者。其前段手續歸「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辦理，然後將其情節重大者移案於「罷免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其進行程序如下：首先由主席團將「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所移送的彈劾案移交於「罷免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其次「罷免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到該項案件後即行審查，並將其審查結果報告於主席團。其三主席團應將彈劾案被指名的官員得提出抗辯書於國民大會。其四主席團應將彈劾案之必要時，則指定代表三人至五人組織「調查委員會」從事調查。案件的真相，並將其調查結果報告於主席團。其五由主席團定期召開「對彈劾案罷免會」，以投票決定之。在投票前，應由「罷免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先報告其所審查的結果；如主席團會收到該官員的抗辯書時，則主席團指定秘書亦報告之；如更有「調查委員會」已從事於調查時，則該委員會亦將其調查的結果報告之。這些報告完畢後才進行投票。

特稿。

罷免會的舉行，凡以上三項。無論任何項罷免會，均以投票決定其通過與否？更無論任何項罷免會通過罷免後，即歸「選舉權行使審查委員會」辦理其繼任選舉手續。被罷免或准辭職的官員非候其繼任選出並交代清楚後，不得離職。罷免案未通過者當然原官仍繼續原任，如第一項罷免會未通過者雖國民大會在同一會期內，其代表不得再提出罷免同一官員的罷免申請書；但對第二項或第三項罷免會未通過者，其代表仍得提出其罷免申請書。

丁、創制權的內容及其運用的方式：國民大會關於創制權行使的內容及方式，約可分為二項如左：

第一項是對會內各項法規的創制立法。當採用「直接的創制權」(Direct Initiative)行使的方式。其進行程序如下：首先由「創制權行使審查委員會」草擬會內各項法規的草案；每一種法規起草竣，即逕向草案認者於主席團。其次由主席團在會內公告之並通知各代表即日親簽簽名須得提出修正案或對案，其三由主席團定期召開「會內各項法規的創制法案會」，凡原案及修正案或對案都分別以投票決定之。嗣後如有修正，亦適用於同一的手續。這第一項是會內的立法。倘與政權中創制權的行使無關。

第二項是對一般法案的創制立法。這種創制權的內容毫無限制，對任何法案均得提出；但一經採用「間接的創制權」(Indirect Initiative)行使的方式。「間接的創制權」是與「直接的創制權」相對的，是要與立法院發生聯繫關係的辦法。其進行程序如下：首先限於國民大會代表三百或五百名連署得向「創制權行使審查委員會」提出「創制法案」。其次由「創制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審查其簽署名額及提出手續是否合法，並將其審查結果報告於主席團。其三主席團將不合法定手續者在會內宣告不成立；符合法定手續者即送交立法院。其四立法院收到該項創制法案後，必須在一星期內將下列手續辦完：一是將創制法案不修正完全通過；作為立法院通過的法律。或遵照其原則而對其條文加以潤色修正。並派員持至國民大會與「創制權行使審查委員會」接洽請求承認其所修正者。二是「創制權行使審查委員會」應立即召集提出該項創制法案簽名的前三名或五名洽商，以決定承認立法院的修正與否？立法院如得到承認，便

可將修正案通過，仍作為立法院通過的法律。二是立法院的修正案如未獲得國民大會原提案代表的承認，則可將所修正案作為立法院的獨立修正案，或另提對案，或根本不討論原案不修正，不通過，而原案不修正，不通過的理由。關於原案。凡遇這些情形，均可於限期內送國民大會，其五國民大會主席團收到立法院退回文件後，即定期召開「對一般法律案創制會」。先由「創制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報告該案的一切經過後，然後將原提案，如有立法院的修正案或對案，亦一併付於投票決定之。不通過者即打回；如通過者，即由立法院的修正案或對案，亦作為國民大會的創制法律。倘該項法律只有國民大會才可以修正或廢止，但立法院亦有建議權。以備諮詢於國民大會。

戊、複決權的內容及其運用的方式：複決權在國民大會所行使的內政或軍中，內容最廣，手續最繁，並且最重要，國民大會所以能備工程師而能制中央政治機構者，全賴於複決權的行使。國民大會關於複決權行使的內容及方式，約可分為八項如左：

第一項是行使對創制法律或複決法律之複決權。其進行程序如下：其一凡由國民大會「創制權」行使或複決法律所通過的法律（就是憲法亦包括在內）；凡憲法修正案或另行規定較嚴重的手續亦可。即得由國民大會代表三百或五百名連署向「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提出修正或廢止某項法律的複決申請書。其次由「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審查其連署名額，提出手續是否合法；並將其審查結果報告於主席團。其三主席團將審查不合法定手續者在會內宣告不成立；符合法定手續者；則是期召開「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複決會。以投票決定之。

第二項是對立法院所行使的法律案「強迫複決權」(Compulsive Referendum)。其進行程序如下：其一凡預算案和決算案。由行政院送到立法院，並由立法院審議通過後，尚少須經國民大會請求複決。其次國民大會主席團收到該項案後即移交「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其三「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即加以審查，並將其審查結果報告於主席團。其四由主席團定期召開「對預算案或條約案複決會」，先由「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將預算案或條約案作成複決案並報告後，以投票決定之。

第三項是對立法院所行使的法律案「任意複決權」(Optional Referendum)。其進行程序如下：其一凡立法院所通過的任何法律，都

舉國民大會代表五百名連署得向「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提出對某法律案的複決申請書。其次由「複決行使審查委員會」審查其連署名額及提出手續是否合法？並將審查結果報告於主席團，其三由主席團將審查不合法定手續者在會內宣告不成立，將合法定手續者則定期召開「對立法院法律案複決會」以投票決定之。

第四項是行使對各院次一年度（即本年度）施政方針的複決權。其進行程序如下：首先由五院院長各別向國民大會以書面提出各該院所擬定關於次一年度的施政方針計畫書。其次國民大會主席團收到該項施政方針計畫書後，即移交「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其三由「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加以精密的審查，如要任何院院長說明時，得逕約來說明，然後將其審查結果報告於主席團，其四由主席團定期召開「對五院施政方針複決會」，先由「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分別作成「複決案」並報告後，以投票決定之。如得通過，各院即照辦理。如對任何一院的施政方針不得通過時，則須該院另行擬定，再行提出，其辦理手續與初次無殊。五次不得通過者，仍可另行第三次，以眾至眾。

第五項是行使對各院前一年度（即前年度）施政方針的複決權。其進行程序如下：首先由五院院長各別向國民大會以書面提出各該院前一年度「施政方針計畫書」。其次國民大會主席團收到該項施政方針計畫書後，即移交「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其三由「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詳加審查，如要任何院院長說明時，得逕約來說明，然後將其審查結果報告於主席團。其四由主席團定期召開「對五院施政方針複決會」，先由「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分別作成「複決案」並報告後，以投票決定之。如對任何一院的施政方針不得通過者，應由「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再行審查，其再行審查手續與初次同，以至於得投票通過為止。如檢討其成績尚不滿意者，便可能發起「罷免申請書」的提出，其進行程序已見前項。

第六項是行使對行政院具體事項的強迫複決權。凡宣戰、媾和、以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在原則上，行政院必須先提請國民大會複決。但如不備國民大會開會期間，並且有緊急發生於緊急不待待例會時，如被創設的戒嚴令等項，否則須召集國民大會臨時會以議決之。仍不能待例臨時會時，例如外敵侵入必須立即自衛戰爭之類，得由國民大會臨時會

，一而下總動員令以從事於不宣戰的抵抗。這後複決權行使的程序與行使對立法院法律案的強迫複決權的辦法，大略相同，故不詳述。

第七項是對司法院具體事項的強迫複決權。凡遇大赦案，司法院必須事先提請國民大會複決後，才能辦理（但特赦案，不包括在內）。其進行程序，亦與行使對立法院法律案的強迫複決權相同。

第八項是行使對監察院具體事項的強迫複決權。其進行程序如下：其一凡監察院對各院院長及一切由國民大會所選派的官員彈劾時，必須由監察院院長署名向國民大會提出；但對監察院院長和副院長的彈劾可由監察委員過半數的署名提出之。其次國民大會主席團收到該項彈劾案後，即移交「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其三由「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審查其案情輕重，並將其審查結果報告於主席團。其四主席團對案情重大者則移交「罷免權行使審查委員會」，由「罷免權行使審查委員會」作成對被彈劾官員的「申訴案」或「免職案」並報告後，以投票決定之。如不得通過，則亦移交「罷免權行使審查委員會」再行投票罷免案辦理。

因「複決權」內界廣而手續繁，故「複決權行使審查委員會」的委員，必較其委員會的委員為多，並為工作便利起見，可於其內部組織分為若干組辦公，以期審查迅速而專責成。

由以上所述總觀之，凡屬政權性質之職權無不可以歸納於選舉、罷免、創制和複決四種政權以內，而行使的方式則與國民選舉不同，且必須是有組織的國民大會，才能負荷其任務；並且與普通國會更不相同，故不需要有「議事日程」，也無提案、動議、討論、議決等程序手續。國民大會如果繼續運用其四種政權，才算是合於「分開權能」的基本原理，統發揮了「權」的功能亦不侵於政府「能」的範圍。

8. 關於「五五憲草」規定國民大會選舉行使方式的檢討。五五憲草一雖然不是國民大會親為組織的國民總投票，但仍是受普通國會遺傳觀念的影響太深，故關於其職權及其運用的方式所擬定的條文，簡直可以說無法看準。因為設想到這個包含數千人的大議會，要麼能運用一個「議事日程」，所以在立法院於民國二十三年三月一日公佈的「憲法草案初稿」，就設一個「國庫委員會」；後來於前年七月九日修改為「憲法草案初稿修正草案」，又修正為「國民大會委員會」，以便代行國民大會

職權於閉會期間，以爲如使國民大會開會的次數減少只其一形式，而實權歸於其委員會便可運用了。這樣一來，不但是「權」的輾轉假藉而且運用的方式也不合，便與政權行使的性質不能相容，更顯與「國父遺教有簡行國民大會職權的委員會」而於民國二十五年五月五日國民政府宣布的「五五憲草」中也無此規定；但至民國二十九年三月三十日，國民參政會復通過在國民大會閉會期間設置「議政會」的修正案建議，故這個問題至今仍有待研討。惟「五五憲草」既無此規定，便在此可以姑置不談。

但「五五憲草」仍未脫離懷國民大會職權的行使有賴於一級國會的方針，所以在第三三條規定：「國民代表在會議時得爲之討論及表決，對外不負責任」。遂在第二五條只輕輕帶了一句：「國民大會行使職權之程序以法律定之」。關於其職權之種類也只採一種籠統的列舉，尤其對於創制和複決二權爲然。遂在第三三條規定如下：「國民大會之職權如左：一，選舉總統，副總統，立法院院長，副院長，監察院院長，副院長，立憲委員，監察委員；二，罷免總統，副總統，立法，司法，考試，監察各院院長，副院長，立法委員，監察委員；三，創制法律；四，複決法律；五，修改憲法；六，憲法賦予之其他職權」。這是一種於無法着筆中避重就輕的一種規定。這個避重就輕的規定，不能算是盡了獨創一制制憲的能事。國民大會的職權及其運用的方式如不得適當的解決，則國民大會便等於虛設，而五權憲法也就失了靈魂。

#### 四，國民大會的會期

國民大會的職權範圍及其運用的方式，是與國民大會的會期及其代表的會期有極密切關係的。苟能澈底認清國民大會的職權究竟應當是什麼而確定其運用的方式，則國民大會的會期，便可以斷定每年至少必須集會二次，除或有的臨時會外，至多也不能超過一次。因爲各院應該向國民大會提出前一年度的施政報告及次一年度（本年度）的施政方針計劃書，在「分開權能」的原理下，可說是不容緩易的道理，各院所以對國民大會負責以及國民大會所以指揮中央政府者，全在於此，故召集國民大會的日期也只好在每年度開始的時候。會期至短一月，至長三月，留有申縮

，任務完結，立即閉會。國民大會代表最適當的任期可爲四年，每二年改選半數，第一次改選是以抽籤定之。

「五五憲草」關於國民大會的會期，在第三一條規定如下：「國民大會每三年由總統召集一次，會期一月，必要時得延長一月。國民大會經五分之二以上代表之同意，得自行召集國民大會。總統得召集臨時國民大會。如是，三年開一次國民大會，政權與治權的運用便失去了平衡，雖設有臨時國民大會的規定，也無所補救。關於國民大會代表的任期，在第三〇條有規定：「國民大會代表任期六年」任期雖長，也只能參照兩次國民大會，而又是全部改選，便又失却了漸經驗的價值，不但影響於政權的行使，並且也影響於治權的運用。從表面看來，會期和任期，似不很重要，其實反映着職權行使的一種形態，便也是不容忽略的一點。

#### 五，結論

國民大會的重要性，不在其名而在務其實。如何以務其實呢？全在其所定的行政權內容及其運用的方式。國民大會是五權憲法中的首要機關，而爲「國父的獨創發明，便是一顆破天荒的制度。必須勿礙於歐美式的立憲學說，而在「分開權能」的原理中澈底研討，以瞭解其職權內容而實達於其運用的方式；由此而土便可以確定國民大會的性質和組織，由此而下便可以確定會期及代表的任期，由此一貫的道理，便能發現其學理上強固的基礎使本學理以應用，而制定適當的憲法條文，然後才能樹立完善無缺的制度。

五種憲法所構成的政治大機器，是沒有閉散機關的。由前述國民大會的職權內容及其運用的方式看，其職權的繁重可知，更可以瞭解國民大會若不是有組織的機關，或雖有組織而類於普通國會的形式，必不能於此重任了。五種憲法所構成的政治大機器，是沒有權力制衡性質的，是不容許有獨裁現象的。自前述國民大會的職權內容及其運用的方式看，政權與治權的關係，才算自然和諧而平衡，選一敏活而有系統，不但國民大會無法流於專制，而五院也不會跋扈。在制度上才算完備。五種憲法所構成的政治大機器，是妥密而無縫隙，上下躡貫而無脫節，而前相通而無參差。國民大會是政權系統的頂端而以分縣自治人民所直接行使的直接民權

爲基礎的。由底基礎通過者，政治而直達於中央，無所間隔，故舊制之規定，漸由自治而趨於中央，以組織其代表會，且則制定憲法的準備日加充分，應注意於這個原理上（俟另文研討發表）。更同時五種憲法所構成的政。憲法軌的制日加成熟，自此制之編纂，既不失國民政府建國大綱所消大機器，是以全民政治爲目的。因是全民政治，所以才設國民大會以規定之。規定的建設程序，亦得進行憲政的進途。自今以往，若全國上下合力同心，行使全國的直接民權。故其政治機器的基礎必須以人民爲主，而以人民爲實幹。若若若若若若，而期於戰事結束後一年內舉其舉，未嘗不有可成。只發動者，與普通立憲國家的政黨政治大異其趣。政黨政治是產生於間接的，在議會而趨於了，再退一步說，縱使戰事結束後一年內不能舉其舉，則民衆制）代議政治，而存在於階級政治和國會制度裏邊的一全民政治非階級之二年必有成；憲政的實施，在務其實而徒襲其名，制定建國大綱而後的民主制，而國民大會非普通的國會，便無政黨用武的餘地，以掃除階級之宜言已而明訓，五十年憲政奮鬥的歷史已成過去，又何爭於一年半載的時階級政治和官僚政治的餘孽乃廓清政黨政治的毒菌，尤爲由五種憲法而施。而在憲法中還須載入過渡的條文（如五五憲草第一四三條，第一行憲政的一個重要特色。故無論是何種的發揮制度上的效能或消滅的防止。四四條及第一四五條等）是難云憲政而仍不能有激進的成就。何如何制度上的流弊？關於五種憲法所獨創的發揮制度上的效能或消滅的防止。四四條及第一四五條等）是難云憲政而仍不能有激進的成就。何如何應有詳密的規定。五五憲草關於國民大會的規定，統共九條，對其明罷了。

（註十）見民五種自治制度爲建設之礎石。（註十一）見孫文職權只是避重就輕的有規定，而對其職權運用的方式等於無規定，故無論在數量上或在質量上，都有再行研究研究的必要。

（註十二）見民權主義第六編更有進者：制定憲法的時期和方式，極其重要。完成縣自治是施行憲政的基礎，也是訓政時期的惟一重要工作，而國民代表會是訓政時期參預中央政事的民意機關，也是由訓政時期而自然過渡到憲政時期的橋樑，故欲使這憲政的實施而制定完善的憲法，真妙於加緊完成各縣的自治，而逐

# 相反論

- (一) 誇大的人，也就是專用小國的人。
- (二) 常說不在乎的人，也就是氣量最小的人。
- (三) 高興別人阿諛自己的人，也就是自己喜阿諛別人的人。
- (四) 自命能操縱「金錢」的人，也就是被「金錢」所操縱的人。
- (五) 寡言的人，也就是聾聵的人。
- (六) 當面誇你壞處的人，也就是背地說你好話的人。
- (七) 滿口理論的人，也就是不能實踐的人。
- (八) 得到利益而笑的人，也就是遇着不幸要哭的人。
- (九) 喜歡說不靠人的人，也就是要靠人的人。
- (十) 愛掩飾的人，也就是有了缺點的人。
- (十一) 自以爲了不起的人，也就是沒有甚麼了不起的人。

月如







# 黃金政策的得失

伍啓元

近年來政府財政的一個主要工具，係出售黃金與主辦黃金存款。現在黃金政策的運用已超過一年半，我們已可根據實際的結果檢討黃金政策的得失，黃金政策的目的，係在收縮通貨與平抑物價，因此在檢討黃金政策的得失時，應從收縮通貨與平抑物價兩點入手。

當作收縮通貨的一種工具說，黃金政策不是完全沒有效果。當然，如果政府能夠採取強迫富階級負擔戰費的辦法去停止通貨膨脹，能夠把抗戰將士用血汗換來的黃金珍惜地加以保全，而不輕易拿到市場上拋售，則收縮通貨與平抑物價的黃金政策，在目前的財政政策沒有改變的條件下，運用黃金亦不失為一種收縮通貨的辦法。

運用黃金確實收回不少的法幣。由三十二年冬政府開始出售黃金到今年四月底，據黃金與法幣折合黃金存款共約收回法幣五百億元。從表面看，運用黃金似有大量的收縮通貨的作用，但如細加分析，則黃金政策的收縮通貨所產生的作用絕不如表面那樣大，這可以分開兩點來說：

第一、從收回法幣來說，說黃金政策並不是在全期期間都有成效。由三十二年冬至三十三年夏，政府所出售的黃金的數量很少，並沒有吸收多少法幣回籠。因此在這時期係失敗的。三十三年下半年，運用黃金政策所吸收回籠的法幣才顯著的增加。把中國農國貨兩行出售黃金法幣折合黃金存款加在一起，在去年下半年間，政府因出售黃金而收回的法幣，約為法幣二百億元。折合目前購買力約等於戰前法幣四千萬元。本年度運用黃金政策所收回的法幣，自一月份至五月份幾達三百萬元，折合目前購買力約等於二千萬元。依去年下半年及本年最初四個月的金幣發行情形來看，每月平均吸收回籠的法幣的數量與每月平均發行的法幣的純值比較，約為一與三之比，這表示吸收法幣回籠數目還相當大。但就三十二年冬至今日整個時期來說，只有後半黃金政策生效，而在前半則沒有

生效。

第二、在黃金政策生效的期間，黃金政策只能產生收回法幣的結果，但收回法幣並不等於收縮通貨。如果所有售出的黃金都是由人民購回以保全價值，則收回法幣確有收縮通貨的作用，但不幸售出的黃金有很大一部份係用來運往淪陷區出售。三十三年下半年出售黃金辦法所以忽然發生「失效」，其主要原因係因淪陷區物價超過大後方價格，而大後方市價又逐漸離開官價而上漲。在這種情形下，許多政府出售的黃金，並不是由人民購存，而是由商人購來運往淪陷區，如果黃金運往淪陷區係用來購買物資，則出售黃金仍會產生收縮通貨的作用，但事實上黃金運往淪陷區，僅係用來換回淪陷區公私手法的法幣及淪陷區人民收藏的法幣，結果出售黃金不但不能產生收縮通貨的作用，而且會增加大後方流通通貨的數量。假定政府售出的官價係二萬元，市價係四萬元，則政府出售一兩黃金，一方面雖然減少了法幣流通額一萬元，但另一方面却從淪陷區吸進法幣四萬元。黃金雖然不是全部流往淪陷區，但即使流至淪陷區僅佔半數，已足抵銷了出售黃金收縮法幣的作用了。

過去的黃金政策，不但對收縮通貨沒有產生很大的作用，這個政策對平抑物價更遭遇慘重的失敗。去年因為軍事失利，人心惶惶，大家不願囤積貨物，物價在去年下半年確增加有限，但運與黃金政策不無關係。去年下半年有些商人曾把囤積貨物增加不多歸功於黃金所運用，我們即曾指出這與事實不符。官目贊揚黃金政策的人認認金價有領導物價的作用，認為把金價控制了物價自必隨之而得到穩定。事實上近年間金價已與物價完全脫節。黃金價格雖然早就落在一般物價之後，但物價還是不斷的上漲。從今年物價的暴漲，可以充分說明黃金政策，並沒有平抑物價的作用。目前黃金官價僅較戰前漲三百五十倍，黑市亦不過漲八百倍，但物價已漲數

千倍。可見金價極低被壓在很低的水準，但這並不能阻止其繼續上漲。

所以政府對黃金官價定得很低，而且很久都不變。這種穩定金價的政策，經過去黃金政策最大的缺點。穩定金價，不但不能收到預期的良好結果，而且反會發生相反的作用。首先，官定金價被壓低並歷久不變，如市價跟官價走，則一般中商利潤太低，必反觀望不前，不肯大量購買。因為這個原因，在三十三年九月至三十三年一月間，一般人的金價呆滯於一萬至一萬四千元的水準，不肯大量購買黃金，政府收回的法幣不到二億元的數目。其次，在物價繼續上漲的時候，把金價特別壓低，會產生售價太低的惡果。在三十三年九月至三十三年一月間，按購買力平價去計算黃金的應有價值，黃金每兩應達二萬二千元左右，而官價平均約為一萬三千元，僅合應有價值百分之五十五。三十三年二月至六月，黃金價值因平均約為四萬元，當時官價平均不及二萬元，不及價值百分之五十。三十三年七月至十一月，黃金價值約為五萬元，當時官價定在一萬七千五百元，僅合價值百分之三十五。目前黃金價值已超過二十萬，而官價則為三萬五千元，不及價值百分之二十。如果這樣的趨向繼續下去，則政府官價可能跌至價值百分之十，甚且百分之五以下。出售黃金的官價既定得那樣低，自不易收回大量的通貨。再其次，自去年八月中市價與官價脫節以後，壓低官價雖可鼓勵人民購買，但這却使政府很快就把售了二百數十萬兩之。美國運進黃金總額不過五百七十萬兩，如把中國在國際機構所應繳納的黃金除去後，則其餘幾與政府出售黃金存款的總額，很接近。今後再進一步出售，則將來對國際機構繳納的黃金，便不能不另設法。

過去黃金政策的運用，不只有上述各種缺點，而且在實施方面也有許多毛病。第一、政府自去年八月十七日停止出售黃金後，除了中斷有短時期仍出售現貨外，主要以出售現貨為主。九月中舉辦黃金存款後，就更少出售現貨。最近期貨付現期間，亦在售金半年之後。因為政府停止現貨，結果黃金黑市便脫離官價而上漲。黑市價格較官價為高，原係一種自然的事。但目前黑市價格竟較官價高出一倍以上，則顯係一件不合情理的事。這種錯誤的原因，係官價太低，並且調整太少的緣故。有人說，如果折低黃金存款官價為每兩五千元，則黑市價格約為七萬元，這不算高。因目前一般入計算利潤的辦法係六個月對本。這種說法是不對的。這種說法只有在市價不再變動的假定下才對，但事實上黑市價格不斷地上漲的，因此黃金存款存戶或購買中農國貨黃金期貨

的人所得的利潤遠在每月百分之六（即六個月對本）之上。就只去年七月初的法幣折合黃金存款戶來說，當時每兩黃金價值約付一萬七千五百元，到了今年四月還本金時，市價已漲至每兩六萬元，因此利潤約為百分之二百五十八（而非百分之一百），這是一個原因。但這種鼓勵人民購買黃金存款，實在係太愚蠢了。第二、現在因為期貨付現沒有規律，結果一般入傾向於黃金存款。黃金存款係較出售現貨為佳，因為可以延遲半年才付款。但這種付款期限還是太短。為減少黃金流往淪陷區及其他原因起見，我們認為黃金存款的付款期間應延至戰後，至少延至一年。第三、過去運用黃金政策時，似側重於富戶的利益，而很少顧及小戶的利益。當然，在選中下層戶極端苦澁沒有多少款項可購黃金的時候，黃金政策在本質上是一種便利富階級的政策。但過去在施行上，更用種種方法去便利有較大財力的。例如過去中農國貨黃金必須按四百兩整塊才能購買的辦法，又如目前的五兩以下的黃金存款存戶，則不兌現的辦法。這都係便利大戶和忽略小戶的明顯例證。第四、在出售黃金方面，忽而現貨，忽而期貨，忽而兌現，忽而不兌現，極沒有規律的辦法，外間已有許多批評，在舉辦黃金存款以後，兩次提價均有未滿消息，被人搶購的情形發生，這也引起各方的不滿。根據上面的分析，我們認為目前政府對黃金政策實在應該重新考慮了，如果政府不願過去黃金政策種種缺點，不願現在黃金已經浪費了二百數十萬兩的事實，仍堅持繼續舉辦自由儲蓄式的法幣折合黃金存款，則我們建議下列各點辦法，加以改善。

- (一) 依照購買力平價目前黃金實在價值每兩約為二十萬元，市價已超過七萬元，所以三萬五千元官價，應予調整，但可採漸進政策。
- (二) 政府公開聲明黃金官價每月至少加價一次，一律於每月第一星期一日調整掛牌價格，政府必要時得增加調整掛牌次數，每次約於加價前三日同社會公告。但每月調整次數不應超過三次。
- (三) 每次加價不超過原價百分之五，但亦不少於原價百分之五，增加確實數目，則掛牌價之日應八時發出電報，各行在未接到新價前暫不出售。
- (四) 為集中黃金存款折各存款起見，出售現貨、期貨的辦法及以黃金存入的黃金存款一律取消。法幣折合黃金存款應不付利息，付款期間至少可延至一年。
- (五) 在政府財政收入能使正當辦法增加後，法幣折合黃金存款辦法應即停辦。

(本文原載世界日報五月二十四日)

# 戰後復員的幾個根本問題

## 本問題

任穎輝

從戰爭到復員，從復員到建立新世界。這一段距離是異常坎坷的，人類必須以其特有的智慧與堅忍力，去克服一切困難，創造新歷史。一個平時有組織，國民知識水準較高，具有良好秩序與法治基礎，已工業化的國家，復員時它可以避開的困難自較少，但像我們這一個被破壞，行政效率低微，入民水準尚未普遍提高，目前依然停留於農業經濟，工業基礎薄弱的國家，且以上地廣人稀，戰爭損失慘重，一旦進行復員，所碰到的困難較任何國家為多。

中國的復員工作，照我的看法，將來很可能分為兩個時期進行，第一個時期即為一面作戰，一面復員，第二個時期才是前面的復員，或者是說敵人被迫或自我反攻而撤退某一地區，那時候我們固然要迅速進行建立恢復地區的秩序，但是戰爭並沒有停止。反之，越向北進，所碰到的困難越多。我們為了爭取澈底的勝利，自不必怕犧牲，不惜動員更多更大的人力物力，當這不甚艱難的軍事威脅之時，收復的地區可能做到的也不過是局部的復員，先以建立秩序及成立行政系統為主，後者是說我們已完全擊潰敵人，將敵人驅出我們領土之外，獲得了最後的勝利，那時我們的國家重入和平狀態，可以照自己的意志去建設一個現代化的國家，就必然要進行全面的復員工作了。而所謂全面復員，不僅是以恢復將

# 工業化途徑的論爭

簡黃三

民國十年左右，因歐洲大戰之後，國家受了外交失敗的刺激，有識之士之競相提倡復興相號召。到了這次歐洲大戰，大家又由提倡科學的呼聲中，特別注意工業化的建設，可謂百足爭頭，更進一步，得到了建國的標幟。現在凡稍有眼光之人，莫不對於工業化這一個方向，沒有異議的了，但是關於工業化應走的途徑，因為中國社會的性質、種族的理想以及地理環境的特點，與其他國家不盡相同，所以在主觀方面，仍有智者見智。仁者見仁的差別。

第一，工業發展的先後問題——是先發展工業以引導農業之變革，抑係先發展農業以促進工業之進展。

贊成前項的，在社會學經濟學的論述中，為數最多，且佔優勢。贊成第三項的，雖以爲言之有理，持之成章，且在那裏無之言之，以實驗其理想。但仍是一種點點點點，並無若何效力。村治運動的理論似乎極力主張這類的見解，如梁漱溟先生在「鄉村建設理論綱要」中三番五次的解釋：「中國經濟發展應先集中力量解決農業，解決農業問題，亦即農村技術過程中，工業自相輔相引而俱進，一般購買力隨生產與消費而增加，尤刺激工業之發展，與此。……中國經濟建設，應以鄉村運動的要求，應採取的方針路線，就是：最廣的農民，應智識份子領導，逐漸聯合起來，為經濟上的自衛與自立；同時從農業引發工業，完成本社會的自給自足，建立社會化的新經濟機構。」

我對於這一類的見解，頗以為有裨於農業下的「一般農民因限於地域、交通及經濟自給的關係，尚缺乏組織的心思，若先從一點一點的組織入手，再謀農業技術的改良，由農業技術的改良，最後才求工業的發展，則說形勢阻礙，以無所附之可性，而時間方面，亦大有緩急之感。況且近代各國工業發展的途徑，莫不由農業引發工業，中國過去雖係以農立國，也難逃過這一個發展的程序，所以村治運動好像是一部分村治的實質，其意可嘉，其方法未至迂遠了。

第二，工業農業的比重問題——在現代立國建國的過程中，以農爲本，這是以工業爲本。這有相反的意思。

農本主義者認定中國過去既是以農立國，農業自有得深厚的基礎，其來今後還以農業爲本，利用農業的剩餘，爭取國際市場的地位，而工業方面，可暫緩守勢，徐圖發展。如楊道先便持這種主張的一位。他在「再論中國如何立國」一文中有云：「我認爲將來中國的發展動向，應具有的特性是：農業攻勢工業守勢。我們應來的工業，應和一般國家一樣，有輕工業有重工業，」



其目的，在於使國防建設計劃，均不願作國防而另有重心，軍事復員計劃與國防建設計劃，正是相輔相成的，我們應設法使國防建設與軍事復員的基礎，俯況今後的國防建設，常有未可知的因素，我們需要有大大的國防計劃，也應所以求自衛，並應尋求永久和平的安全。

軍事復員計劃，應當作復員的初期工作，一俟軍事復員告一段落，對其他部門應作政治性質的根本改造，將重點放在經濟建設上。如何從破土堆中重新建立起現代化的城市，如何從荒蕪的田廬廢墟中重新培植最進步的生產能力，如何使普通人民自私自利的趨利觀念，而改變他們的經濟思想，以實施計劃經濟，促進民生主義的實現，如何加強保衛運動根本改變我們一般國民的體質，以負起更艱辛的建國工作，這一切均須費盡我們的心血，點點滴滴的與不斷的努力，創造，然後新的中國才能孕育出來。

上面說明了復員工作的重要性，與復員工作能達到的困難，復員計劃的主幹諸問題，現在再提出復員工作應如何準備，加以研討。

(一) 設立復員問題研究機構：美國為重研究戰後復興與社會改造，一年間就有一百三十個以上的研究戰後問題的公私團體陸續出現，他們集中現有政府官吏、專家學者三方面人才，通力合作，深入研究，尚有準備不足的痛感，擬使戰後復興的設立須花一筆經費與人力，但戰後復興因此減少一些困難，則其裨益是何等的重大。中國關於戰後復興設計，已有中央設計局復興部，而民間的戰後復興研究團體，最近在上海來也次第成立，已有的如南京市復員協會，上海

第五，應使國家的方向與目標，應兼顧並重，使國防與民生得相統一。這有人主張只要工業能夠發展成功，不必問什麼主義的。由國父的遺教，由資本主義的弊病，足以證明中國的工業建設必須循民生主義的大道，使實業革命與社會革命同時並舉，既可以迎頭趕上西洋工業發展的成績，復可免除西洋資本主義的弊病，一舉兩得，算是最經濟的辦法。而少數近便起上英美。數年前終身致力於社會主義運動的某先生曾以百八十度的轉變，忽然主張中國應該走資本主義的道路(原文會說大公报)，有些人受其影響，即以前贊成社會主義者，亦為資本主義的意見。至於富商大賈們為自己目前的權利及將來前途，當然也擁護資本主義以為神符，把些庸俗的意見，最多只能形成資產階級面的一股暗流，絕不至於有所作為的。因為民生主義業已成為數十年來國民革命的方針，與多數民衆的利益相符合，何能讓資本主義在社會裏發生長呢。

至於以圖工業建設而否認社會主義的人，在骨子裏還是贊成資本主義的。選擇措詞，不過是用化妝的手法，轉移視線，避免社會的指摘而已。陳伯莊先生在牠的「經濟五論」一書中，曾懇切的指撥這種無理辯護的危險，茲引他論民生主義的經濟制度及推動其實現的力畫一段話：「方向重於進度。不可輕視制度，唯為正確。以為把鐵路鐵路場場趕快建設起來，才是實在，其餘一切都可以遷就些馬虎些更不可操心中物，一味想做實業大王，其餘一切都不放在眼內。戰後五年是決定我們以及國運的最重要關頭，有權力担負起經濟建設的諸公，可以把我們帶到天上去，也可以把我們帶到不思想慮不均大本患而慮不安的火藥庫去。」

看了上面這樣多的論述以後，真覺得議論未定，而時機已緊，機會前途，何可一。我們要有一個確定的目標以及達到這個目標的途徑。

今日文選對戰後復興論(三)

市役員協會... 復員問題... 政府...

在... 復員問題... 政府...

引起... 復員問題... 政府...

政府的... 復員問題... 政府...

性的... 復員問題... 政府...

幫助... 復員問題... 政府...

關於... 復員問題... 政府...

以改... 復員問題... 政府...

所擬... 復員問題... 政府...

(一) 注意調查統計工作... 復員問題... 政府...

的善後... 復員問題... 政府...

計數字... 復員問題... 政府...

敵偽... 復員問題... 政府...

何可以... 復員問題... 政府...

而調查... 復員問題... 政府...

時... 復員問題... 政府...

們... 復員問題... 政府...

提向... 復員問題... 政府...

務... 復員問題... 政府...

(二) 訓練復員時需用之... 復員問題... 政府...

員... 復員問題... 政府...

工... 復員問題... 政府...

而人的... 復員問題... 政府...

本報... 戰後中國工業化方案... 內容如下:

戰後中國工業化方案... 內容如下:

本報... 戰後中國工業化方案... 內容如下:

戰後復員的幾個根本問題：五 戰後中國工業化方案：二

（四）籌備救濟資金與物資：復員時官商救濟工作，已如前述，但救濟則須資金與物資，資金與物資，決非短期間可徵集，何者物資為首要，如何運籌以應？凡此均應目前即有準備，將來復員時可據計劃數字而實施。

（五）借用華僑力量：熱誠中國近百年所歷，不能找出許多華僑力比偉大的例證，國父畢生倡導革命，其得力於華僑的至多，中國所以能立，華僑厥功至偉，其次如康有為的保皇運動，他所以能風動一時，也無非利用一部僑胞的熱誠。抗戰以來，香港，南洋，緬甸，泰國等地先後陷敵，華僑受空襲，未有的打擊，而對政府的擁護與堅持抗戰的勝利，一般受國難的熱忱，則有加無已，對祖國的貢獻仍很偉大，戰後我們進行建設，需要資金，專門人才，機噐等項，頗多需取給於華僑方面。但我們對借重華僑力量固可，存心利用華僑則不可，目前除各方應健全僑務機構，加強收地稅如緬甸非律賓等處的稅收外，對僑眷的生活問題，僑匯問題，應予以合理的解決，使僑胞僑居地與祖國的親愛，戰後他們必須盡其力量，以爲新中國的建立而努力。

（六）特別宣傳投資與教育：目前不少人，類多不了解復員問題的重要與工作的艱辛，有些人正大發其言，以爲一旦戰爭停止，他們便可重返故鄉，過其所願太平的日子。他們沒有覺察未來的比現在的日子更苦，更難，十月革命以後，要

集中物力，改良機械與磨機之計劃，發展此若干資源，作爲工業與出口之用，設備方面，應增加煤礦，含鐵合金礦，錳礦之煉化及磨機。此外餘鐵礦亦爲鋼鐵生產計劃之一部。

**化學品與基本提煉工作** 戰前中國僅有小規模的全與發展迅速之化學工業與生物工業，但完全不能供應任何主要工業擴大計劃之需，對外經濟處之方案，建議設立化學製鹽廠一百零五處，發展化學工業之第一步，即提煉基本化學品如硫酸，碳酸鈉，苛性鈉，蘇打，氣及阿摩尼亞。此若干原素不僅爲生產品所必需，且於煉鋼產品配合時，亦爲染料與造紙基本要素。中國爲一農業國，宜，桐油，菜油，蔗糖及纖維素。此若干物品均能製成爲必要工業及消耗品。

**製造業** 初步工業化之計劃，應建立代表六十二種工業之製造廠一百九十二處。在建立本工廠方面，應強調下列工業之需要：運輸設備，電力器材與裝備，工業機械與設備，無線電與發射設備，紡織工具以及標準化與建設之材料，若干消費者物品，如機，腳踏車及縫衣機。因工業區需用此項商品，故亦列在內。該方案並無發展一完全與平衡製計劃之企圖。該計劃僅使各區通過組成各部門，以及在所需要物資方面彼此供應。

**動力** 中國曾擬有動力發展之五年計劃。方案中所擬動力設備，僅供工業之需要。該方案建議建立新式之中央電氣站，共發四十一萬五千瓩之電力。此外尚擬完成一萬瓩之水電廠三處，及完成一千英里之電力傳送線十一條。估計共需九十萬瓩電力發射各工業工廠。除電氣站之電力外，所餘四十七萬五千瓩電力，將作二百九十六萬瓩私人工廠之消耗。

**鐵路** 過去中國最大困難之一，即無充分之鐵路運輸網，二十六省之中，有八省仍無鐵路運輸設備。現擬興築鐵路線十一條，以橫貫人口較稠密之十二省。此項勘定之路線，專供計劃中鐵路各地之工業運輸之用，並使食物及其他農產品之配運費用較省而效率較大，除計劃將現有之五千英里鐵路加以改善，并建造必需之車站與引車廠及修車廠之外，建築新鐵路線六千英里之計劃，亦在擬議中。此一程序包括增添火車頭一千五百具，貨車廂二萬二千八百節，及客車廂八百六十節。全部計劃中之鐵路建築費用，除工資一項外，估計需五百萬零八百七十五萬美元。

**公路** 建築公路之材料費，估計需一億六千五百五十萬美元。此數將使現有之二萬英里公路線於二年內改成一統貫公路。中國現有之公路天路皆爲泥及碎石鋪成者，晴天尚可敷衍，但不適於汽車行駛。

**水路** 該方案提出改造戰時船隻，以適應中國戰後需要之建議，資料。但方案摘要指陳，出納四河管理總局，河運管理水力發電及工業發展爲一統貫計劃。此對中國家乘進步極具重要。需應詳盡之區域研究，及今年之設計及建築。方案主張改進舊時之漕運方法，並指陳以現代技術施於土磚及木料建築已予此年老之建築物以新生之機。

**汽車** 預計購置七萬五千輛卡車，一萬付卡車各部零件（車身可於中國製機裝配），建立一

建立一個現代化的國家，接連實施了三次五年計劃，把一般人民的生活水準降到無可最低的限制。將來我們不談起國難已往，否則我們必須通過刻苦工作，心納勞一個時期。疾風驟雨驟步既成了，我們的經濟水平才可致普遍的提高。總之，多數人明瞭我們復員的艱辛與每天擁有的責任，對復員的意義應作普遍的宣傳。

上述的六點，均為中國復員當前必須準備的問題，深願政府與研究復員的民間團體，詳細研討，這裏所提的不過是幾個大原則而已。

（本文原載中央日報五月二十六日）

## 閑話英園

徐蔚南

英國的風俗觀念，和我們的都相離得很遠，初到英國去生活，一定覺得對於英國，實在難於了解，相隔得太遠了。實則不然，隔離雖遠，還是可以溝通的。要與英國人一直與你做了朋友，便會永久和你做朋友的哩。

你們說話時要注意。在法國，聊天是最為要緊，在英國聊天却是最為要不得，除非你的談話真是深刻的，你在英國一向不說話，決不會有人批評你。你三年不說話，英國人會想你是個安穩可愛的人兒。謙虛是必要的。英國人說，「我租下有間小房子」，等到他招待你到那個小房子去時，你們便可看見那所謂小房子，不料可容三百餘張床位的哩。如果你是世界網球選手，你應當說：「我會打網球的，打得不分環」，要是你是一個兒戲着小船橫渡大西洋，你只可說：

閑話英園：一般來說，英園內對外價值問題...

千四百處調節站，及六十個基本修理廠，並購置零件供應。以上各項共需資金二萬萬二千三百萬元。此外尚需有關於機械及維修設備。手續上，則由美國政府撥款，由我國政府負責。

**食物處置** 方案建立若干食物工廠，俾能充實方面工業之基礎。此項研究中包括科學方法，將剩餘食物，及波蘭剩餘物，轉化為肥料，水凍及食物貯留之資料；建立農業學校，俾能適應由及新技術。發展改進之宗旨，在於提高食物之產量，及減少食物之損失。

**工業訓練** 管理工程處，俾能培養及訓練各方技術人才。此項訓練，係在工業部內，由美國政府撥款，由我國政府負責。

**工業衛生** 該方案指稱，在進行工業化，而未設立健全工人健康及生命之安全設備，則其全體人民創造較良之生活標準之主要目的，必遭失敗。故工業衛生問題，特由美國政府撥款，由我國政府負責。

**專門圖書館** 該方案復主張設立專門圖書館，俾中國之設計家技術人才及工業研究工作，能獲得工作方面之最新智識。該方案中有美國各工業之研究機關及工程師協會圖書館所擬之目錄，以指示專門圖書館之設備。

# 戰後我國通貨對內對外價值調整問題

## 整問題

郭家驊

貨幣價值有對內對外之別。所謂對內價值，一般皆以物價指數為標準。對外價值，則以匯率為標準。戰後我國通貨對內對外價值調整問題，實為當前經濟建設中之重要問題。茲就其對內對外價值之調整，分述如下：

**對內價值之調整** 對內價值之調整，即指物價指數之調整而言。物價指數之調整，實為通貨對內價值之調整之關鍵。戰後我國通貨對內價值之調整，應以物價指數為標準。物價指數之調整，應以物價指數之變動為標準。物價指數之變動，應以物價指數之變動為標準。物價指數之變動，應以物價指數之變動為標準。

**對外價值之調整** 對外價值之調整，即指匯率之調整而言。匯率之調整，實為通貨對外價值之調整之關鍵。戰後我國通貨對外價值之調整，應以匯率為標準。匯率之調整，應以匯率之變動為標準。匯率之變動，應以匯率之變動為標準。

件用文選：第三卷，第七期，一八九



明白... 這是一句話也不說，只是請到書房裏... 主人們自然都起立歡迎他。可是動靜裏有一人注意他的奇裝異服。...

就是如此了。到了夏月，他照舊穿著... 主人送他到車邊，他著眼地看著... 你來這兒，我們真高興。...

穿衣裳... 第一無英國人穿著... 所以穿衣裳與英國人穿著... 但尤其則他的裝飾，還是英式...

以法律規條限制貨幣之流通於國內，另一種專供對外之用。如德海在其普通馬克之物... 夫丁爾基在「海」美晚報論一主張... 德國自採取此種辦法後，在匯兌...

（乙）對外價值應低於國內價值... 此種政策者，多發於一九三一年後英美日... 政府將匯價更爲降低，定爲法幣四百五十...

（甲）物價應維持其自由... 主張此辦法者，認爲在戰後對匯價物價皆不去規定，任隨市... 則難之而後改大採取此種方法...









請吸風行桂柳之

# 愛百樂

# 香烟

桂林廠全菸出品

廠址：貴陽都司路東段

歡迎嗜試

香醇適口

# 英 格 蘭

中國鶴亭菸廠

新近出品 不日問世

廠址：堰坎六十五號

自紙包香烟  
每包內附  
有辨認券  
及名貴贈品  
以決假冒

留日兒科博士

王子夷 醫師

診所：中山路域多利大酒店

眼科專家

李陳濟 醫師

診所：中華北路

產科

醫師

女

葉時芬診所

婦科

花柳科

內外科

注射

六〇六  
九一四

患者  
救星

地址：中山路西巴黎大飯店二樓

集成茶莊開幕啓事

敝莊已擇於六月十日正式開幕

碼一律九折五星期特餐，各界惠顧請

君之雅意！

地址：中華南路一六三號

# 良大濟藥房最新出品四大良藥

貴陽發行所：中華路北段

白帶危險！

請用——白帶奇藥

療帶素

藥力偉大，功效迅速

能在九小時內大奏奇功

男用補品之王

強身百寶機

含內大量精劑有

補腦——補血——補腎——等三大功效！

主治

精神衰弱 腎虧無力  
 腦筋健忘 病後復健  
 夜夢遺精 房事過度

可怕的淋病！

病輕則痛苦非常！  
 病重則生命危險！

如他藥醫治無效者請試用

奇效淋症丸

包你服後大奏功效

女用補品冠軍

和血養陰丸

調經！

和血——受孕！——之偉大效力！

主治

調經受孕 赤白帶下  
 子宮寒冷 面黃肌瘦  
 血虛血枯 血崩血漏  
 滋陰養血 安胎保產

# 聚康銀行

貴陽分行

★通匯地點★

## 內省

遵黔思織大安  
義西南金定順  
興鎮獨銅瓢盤  
義遠山仁井縣  
仁桐都涪赤水畢  
懷梓勻潭河節

## 外省

南鬱長自五重  
雄林沙井通慶  
迪梧衡曲合內  
化州陽端江江  
康雅桂沅昆敘  
定安林陵明永

路府省：址 地  
五五八：話 電  
九八五〇：號 掛報電

# 百樂門西餐廳

特聘滬港廚師  
精製歐美大菜  
兼製美西點心  
座位寬敞清潔  
演奏美妙音樂  
歡迎貴客蒞臨

地址：貴陽大十字

# 雁山牌香煙

各大烟行均有代售

本牌香煙在桂問世以來  
風行西南刻已疏散來筑  
繼續生產品質益求精良  
藉副諸君愛護之盛意  
敬祈試吸比較是幸

廠址

上海郭家灣三十三號

營業處

中山路西一路六〇號

上海

# 商業儲蓄銀行

▲輔助工商實業▲  
▲增加後方生產▼

民國四年創立

內地分支行處

重慶 樂山 萬縣 桂林 衡陽 屯溪  
成都 自流井 西安 昆明 沅陵  
宜賓 五通橋 寶雞 梧州 吉安  
賓州 雞州 安州

貴陽分行

中華路省政府路口

電話

八十八三六五號

發行普及國內國外

言論正確

# 貴陽中央日報

消息靈通

編排新穎

廣告式樣美效力大

印刷清晰

## 承印各種書籍報章

社址：貴陽六廣門外

電話：

社長室 一九三  
編輯室 六一一  
經理部 二〇四  
業務站 七〇二

電報掛號：三三五二

## 貴州省合作業務代營局

### 業務要目

- 一 供應市民日用必需物品
- 二 辦理各級合作組織業務
- 三 承製經濟短服準時交件
- 四 自造合作肥皂便宜耐用
- 五 自造時式瓷器價廉物美

局址 本市中山路一〇四號

電話 六九四號

第二倉庫：貴陽次南門外  
湘雅村長郡義園

第一辦事處：安順南大街八十號  
電話掛號五七〇一

第二辦事處：畢節中華路五十九號  
電話掛號〇一〇八

附設陶器工廠：貴筑縣黔陶鎮

內政部登記證警字第一九六四三號  
中華郵政管理局執照第一二五四號  
貴州郵政管理局執照第一二五四號